

# 監察院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教字第1112430212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教育部對於大專校院新生註冊率驟減趨勢，長期漠視且無積極因應策略，致教師勞資爭議及工作權遭壓迫等相關爭議事件層出不窮；又因工作權益保障不足，教師表意權及教學自主權受到限制，嚴重損及大學自主、教師人格尊嚴等基本人權。該部未能實質督導高教現場教師面臨的勞動權益亂象，顯疏於中央教育主管之責，核有怠失案。

依據：111年7月14日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6屆第24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。